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涩宁兰刘化支线风险治理项目

项目编号：2302-622923-04-01-293054

建设地点：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永靖县太极镇

验收单位：国家管网集团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西部兰州输气分公司

2024年10月12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涩宁兰刘化支线风险治理项目	行业类别	输气管道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家管网集团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西部兰州输气分公司	项目性质	改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永靖县水土保持管理局、永可备〔2023〕004号、2023年5月1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年5月20日~2023年7月29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水土保持研究所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承诺制项目，不需要开展水土保持监测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四川石油天然气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主体监理单位：新疆科盟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水土保持研究所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第 53 号令)、《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的通知》(办水保〔2020〕160 号)、《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 号)等规定, 2024 年 10 月 12 日国家管网集团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西部兰州输气分公司在永靖县组织召开《涩宁兰刘化支线风险治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会单位有建设单位国家管网集团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西部兰州输气分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编制单位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水土保持研究所、主体监理单位新疆科盟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主体设计单位中国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水土保持工程施工单位等单位代表及特邀水土保持专家, 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成员查看了工程现场, 会上查阅了相关资料, 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的汇报后, 经质询、讨论, 形成了涩宁兰刘化支线风险治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具体情况如下:

(一) 项目概况

刘化支线属于涩宁兰输气管道的中一条支线, 线路起自涩宁兰干线 30#分输阀室, 终止永靖县城西北的刘家峡化肥厂—

刘化门站，管道全长 29.76km，设中间阀室和分输阀室各 1 座，设计压力为 6.3MPa，管线采用外径 D273.1mm 的 L290 螺旋缝埋弧焊钢管。

刘化支线 K20+550m 管线区段（以下简称“K20+550 管道”）地处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永靖县太极镇三马台现代循环农业示范园区西侧（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LHZXSB—01）。K20+550 管道穿越三马台蔬菜大棚及养鸡场后沿陡峭山脊敷设至三马台北侧盐沟底部，顺沟而下，K20+550 管道所处的 X01 斜坡坡顶地势相对周边较低，常有地面汇水，汇水沿坡面向沟底排泄，不断冲蚀斜坡坡面，造成该处斜坡多次发生塌陷及局部垮塌。西部管道兰州输气分公司在该处设有水工保护措施，起到了一定的减缓作用。

近两年，由于降雨量增大及坡顶人工排水不断向坡面汇集，促使管道敷设的坡体发生滑塌变形并形成小型滑坡（H01 滑坡），导致局部管段出现露管，西部管道兰州分公司已进行应急抢险作业，目前管线正常运行但由于应急抢险管段还在滑坡体范围内，仍然存在安全隐患，若不及时处理，汛期会增大坡面侵蚀，威胁管道运行安全。为保证输气管道安全运营，需对该处管道进行改线处理。

改迁线路全长 671.96m，设计压力 6.3MPa。穿越非等级道路 1 次，小型沟渠 1 次，高压线杆土堆 1 次，地下管道 1 次。新建施工便道 0.45km，整修施工便道 0.11km，布设堆管场 1 处。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3年5月18日，永靖县水土保持管理局下发了《关于涩宁兰刘化支线风险治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批复》（永可备〔2023〕004）。批复对工程建设总体要求如下：

- 1、基本同意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 2、同意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西北黄土高原区建设类一级标准。
- 3、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的界定。
- 4、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90%，土壤流失控制比0.7，渣土防护率92%，表土保护率90%，林草植被恢复率92%，林草覆盖率21%。
- 5、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预测内容和结论。
- 6、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分区和各分区布设的水土保持措施。
- 7、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2023年水利部第53号令）的要求，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的项目，可以不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 8、基本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21.83万元。其中水土保持补偿费应征收1.96万元。

（三）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工程建设过程中，基本没有发生设计变更，工程在后续水土保持施工中，对水土保持防护措施的深化、优化、调整等设计工作，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类型和临时措施布设等局部略有变化。根据《水利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规定(试行)》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53号令)规定的要求，本项目变更未达到规定的标准。

（四）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为承诺制项目，主体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含有水土保持专章。

（五）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属于承诺制项目，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2023〕53号令)有关规定，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项目，应当依法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实行承诺制或者备案制的项目，不要求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本工程占地面积 1.1493hm²，土石方挖填总量 2.56 万 m³，应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可不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但生产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履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和义务。

（六）水土保持监理情况

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53号令)，“凡主体工程开展监

理工作的项目，应当按照水土保持监理标准和规范开展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其中，征占地面积在 20 公顷以上或者挖填土石方总量在 20 万立方米以上的项目，应当配备具有水土保持专业监理资格的工程师；征占地面积在 200 公顷以上或者挖填土石方总量在 200 万立方米以上的项目，应当由具有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专业资质的单位承担监理任务”。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由主体监理代监，因此没有单独开展水土保持监理工作。

本项目共划分5个单位工程（斜坡防护工程、土地整治工程、防洪排导工程、临时防护工程和植被建设工程），9个分部工程，60个单元工程，最终完成的水土保持各单元工程、分部工程、单位工程全部达到合格标准，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控制目标得以实现。

（七）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建立了一套完整的水土保持质量保证体系。同时，把好原材料关，合理调整施工工艺和工序，加强巡视检查、质量监控；控制中间产品，对施工的各项工序、隐蔽工程工作程序进行控制，通过采取以上措施，有效的保证了工程质量。本项目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使用材料质量合格，项目各建设区域布设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整体上基本达到了控制工程建设水土流失的要求，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规范、标准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基本

具备竣工验收的条件。

（八）公众满意度调查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向项目建设区周围群众进行民意调查，目的在于了解该项目对当地经济和自然环境所产生的影响及民众的反响。调查结果表明，项目区周围群众多数认为本项目对促进当地经济发展有积极意义、项目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

（九）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4年10月12日，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并邀请水土保持省库专家对该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进行自主验收工作，随即成立了验收小组，由省库专家及相关技术人员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施工单位关于工程建设情况的介绍和水土保持技术服务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程、植物和临时防护措施的实施情况和实施效果。分别同建设单位、主体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的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交流和沟通，抽查了工程质量检验以及自查初验等资料，认真、仔细核实了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工程量和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质量，对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的功能及效果进行了评估。在水土保持工作程序满足批复（备案）的水土保持方案要求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涩宁兰刘化支线风险治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主要结论如下：

①本工程已依法依规履行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程序。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了方案确定的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②经核定，工程实际发生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1493m^2 ，与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4022m^2 进行比较，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减少 2529m^2 。

③土石方情况：项目建设土石方挖填总量为 2.56万 m^3 ，其中挖方 1.28万 m^3 ，填方总量 1.28万 m^3 ，无借方，无弃方。

④水土保持措施落实情况：在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实施了土地整治、表土剥离、表土回覆、复耕、绿化、苫盖、临时拦挡、排水沟等措施。

管道作业带防治区：占地面积减小导致表土剥离面积减小 159m^2 ，剥离方量减小 41m^3 ，表土回填减小 41m^3 ；占地类型发生变化导致复垦面积减小 3213m^2 ，土地整治面积增加 2757m^2 ，植物措施面积增加 2757m^2 ；施工过程中用生态袋护坡替代了部分生态袋堡坎，导致生态袋堡坎长度减小 23m ，生态袋护坡增加 22.2m ；排水渠代替了部分挡水埂的功能，导致挡水埂长度减小 115m ，排水渠长度增加4道；管道作业带长度增加 5m ，因此编织袋拦挡增加 5m ，密目网苫盖增加 17m^2 ，标识带增加 5m 。

穿越工程防治区：占地类型发生变化导致表土剥离面积增加 42m^2 ，表土剥离方量增加 58m^3 ，表土回填增加 58m^3 ；穿越工程长度减小导致占地面积减小，因此土地整治面积减小

160m², 植物措施面积减小 160m², 临时拦挡减小 75m, 临时排水减少 48m, 标识带减少 57m; 施工图阶段取消了灌溉渠穿越, 因此灌溉渠恢复长度减小 13m。

施工便道防治区: 施工便道长度减小 240m, 导致占地面积减小, 因此表土剥离面积减小 1130m², 表土剥离减小 195m³, 表土回填减小 195m³, 临时拦挡长度减小 24m, 临时排水长度减小 24m, 密目网苫盖减小 48m²; 又施工便道位置结合地形进行了优化, 占地类型发生改变, 综合导致复垦减少 1800m², 土地整治增加 670m², 植物措施面积增加 670m²。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施工结束后, 为促进堆管场地貌恢复, 对扰动区域进行了土地整治和撒播草籽, 因此土地整治面积增加 300m²。

⑤水土保持投资情况: 本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总投资 55.12 万元, 其中: 工程措施投资 18.65 万元, 植物措施投资 0.63 万元, 临时措施投资 5.11 万元, 独立费用 25.27 万元(科研勘测设计费 14.77 万元、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10.50 万元), 水土保持补偿费 1.96 万元。

与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投资相比, 投资增加了 29.81 万元, 投资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工程措施生态袋护坡和混凝土排水渠增加引起投资变化, 增加 12.34 万元, 植物措施面积增加引起的投資变化, 增加 0.10 万元, 临时措施数量减少引起的投資变化, 減少 0.71 万元, 独立費用受市場作用变化, 科研勘测设计費增加 13.27 万元, 第三方驗收評估報告編

制费增加 8.50 万元；建设管理费和基本预备费未发生；水土保持补偿费已足额缴纳。

⑥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全部实现。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8.18%，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0.77，渣土防护率达到 99.25%，表土保护率达 98.05%，林草植被恢复率达 98.91%，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7.63%，林草覆盖率达到 33.40%，验收实际值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治理后减少水土流失量 54t。

⑥依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 号）、《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甘政办发〔2019〕60 号）和《甘肃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承诺制管理办法》，本项目纳入承诺制管理方式，因此，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只需提交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结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到位；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十）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涩宁兰刘化支线风险治理项目依法依规履行了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程序，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且运行、管理及维护责任已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十一）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对已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保障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持续、稳定地发挥水土保持作用。

（十二）附件

- 1.水土保持方案备案文件和批复文件
- 2.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
- 3.方案批复措施和完成措施工程量对比分析表
- 4.方案批复投资和完成投资对比分析表
- 5.方案批复目标值和完成目标值对比分析表
- 6.各项措施实施后，减少水土流失量计算表
- 7.单元工程划分表
- 8.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评定表
- 9.地理位置图
- 10.项目实施前后影像图
- 11.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平面布置图及措施竣工验收图

12.网络公示照片

13.现场验收照片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涩宁兰刘化支线风险治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人员名单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备注
组长	宁双生	国家管网集团联合管道 有限责任公司西部兰州 输气分公司	安环部 负责人	宁双生	建设单位
成员	铁万海	国家管网集团联合管道 有限责任公司西部兰州 输气分公司	高工	铁万海	建设单位
	李玉斌	永靖县水保试验站	高工	李玉斌	特邀专家
	罗永亮	新疆科盟工程项目管理 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罗永亮	主体监理 单位
	高照良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水土 保持研究所	研究员	高照良	水保验收报 告编制单位
	李永红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水土 保持研究所	高工	李永红	水土保持方 案编制单位
	胥东波	四川石油天然气建设工 程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工 程分公司	项目经理	胥东波	水土保持 施工单位

附件 1. 水土保持方案备案承诺书（永可备〔2023〕04号）

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

编号：永可（备）[2023] 04号

项目名称	涩宁兰刘化支线风险治理项目
建设地点	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永靖县太极镇三马台现代循环农业示范园区西侧：起点 N36°01'59.07", E103°15'36.21", 终点 N36°01'49.19", E103°15'33.88"
区域评估情况	开发区名称：无 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文号和时间：
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	公示网站：水利部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http://rcswc.iswc.cas.cn/zhxw/202306/t20230605_743773.html/ 起止时间：2023年4月29日至2023年5月16日 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 无
生产建设单位	名称：国家管网集团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西部兰州输气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104MA74FCHD2T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枣林路76号 电子信箱：gaoshuai@pipechind.com.cn 法人代表：马光田 联系电话：03914529190 授权经办人姓名：高帅 联系电话：18919987510 证件类型及号码：身份证证 210411*****0429

生产 建设 单位 承诺 内容	<p>1. 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p> <p>2. 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p> <p>3. 严格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p> <p>4. 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p> <p>5. 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p> <p>6. 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未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p> <p>7. 其他需承诺的事项：无</p>
审批 部门 许可 决定	<p>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材料完整、格式符合规定要求，准予许可。</p> <p>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 其他审批部门（盖章）</p>  <p>2023年5月18日</p>

备注：

1. 本表除编号、许可决定部分外，均由生产建设单位填写。
2. 本表“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因内容较多填写不下时，另附页填写。
3. 本表“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和“审批部门许可决定”不可分割，分割无效。
4. 本表一式3份，生产建设单位、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审批部门）、监督检查部门各执1份。

附件 2. 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总部

No. 202307110500041667

委托付款凭证

委托日期 2023年07月11日

汇款人	企业财务公司账户信息	全称	四川石油天然气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收款人	全称	待报解预算收入-国税		
		账号	050100002386				账号		
		开户银行	中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分公司					2714085511200310179	
	企业银行账户信息	账号	51001527936050095460				汇入地点	甘肃省 临夏市(县)	
		账户名称	四川石油天然气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汇入行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靖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华阳支行							
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壹万玖仟陆佰圆整				¥19,600.00			
起息日	2023年07月11日		用途	**跨省：预付永靖县水土管理局补偿费					
备注			附言	**跨省：预付永靖县水土管理局补偿费					
摘要	茅跨越：预付永靖县水土管理局补偿费								
录入人	复核人	单位主管							
上列款项已根据委托办理，如有咨询，请持此回单来财务公司面洽。									
财务公司盖章									
									

此联为汇款人回单

附件3.方案批复措施和完成措施工程量对比分析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设计	实际	实际-设计
一	工程措施				
(一)	管道作业带防治区				
1	表土剥离	m ²	3564	3405	-159
1.1	方量	m ³	946	905	-41
2	表土回填	m ²	3528	3393	-135
2.1	方量	m ³	946	905	-41
3	土地整治	m ²	2347	5104	2757
4	复垦	m ²	5751	2538	-3213
5	挡水埂	m	247	132	-115
5.1	土方夯实	m ³	123.5	66	-58
6	生态袋堡坎				
6.1	长度	m	26	3	-23
6.2	生态袋	m ³	65	24.8	-40
7	生态袋护坡				
7.1	长度	m		22.2	22
7.2	面积	m ²		334.2	334
7.3	生态袋	m ³		141.8	142
8	排水渠				
	数量	道		4	4
	混凝土	m ³		68.3	68
(二)	穿越工程防治区				
1	表土剥离	m ²	438	480	42
1.1	方量	m ³	62	120	58
2	表土回填	m ²	438	480	42
2.1	方量	m ³	62	120	58
3	土地整治	m ²	1120	960	-160
4	挡水埂	m	40	36	-4
4.1	土方夯实	m ³	20	18	-2
5	灌溉渠恢复	m	13		-13
5.1	土方开挖	m ³	4.44		-4.4
5.2	C20 混凝土	m ³	4.03		-4.0
(三)	施工便道防治区				
1	表土剥离	m ²	3600	2470	-1130
1.1	方量	m ³	812	618	-195
2	表土回填	m ²	3600	2470	-1130
2.1	方量	m ³	812	618	-195
3	土地整治	m ²	1800	2470	670

序号	项目	单位	设计	实际	实际-设计
4	复垦	m ²	1800		-1800
(四)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1	土地整治	m ²		300	
二	植物措施				
(一)	管道作业带防治区				
1	林地恢复	m ²	1371		-1371
1.1	灌木	株	528		-528
1.2	撒播种草	m ²	1371		-1371
	草籽	kg	20.56		-21
2	草地恢复		976	5104	4128
2.1	灌木	株		910	910
2.2	撒播种草	m ²	976	5104	4128
	草籽	kg	14.65	76.56	62
(二)	穿越工程防治区				
1	林地恢复	m ²	976		-976
1.1	灌木	株	240		-240
1.2	撒播种草	m ²	976		-976
	草籽	kg	14.64		-15
2	路基行道树恢复				
2.1	撒播种草	m ²	144		-144
	草籽	kg	2.16		-2
3	草地恢复			960	960
3.1	撒播种草	m ²		960	960
	草籽	kg		14.40	14
(三)	施工便道防治区				
1	林地恢复	m ²	270		-270
1.1	灌木	株	184		-184
1.2	撒播种草	m ²	270		-270
1.2.1	草籽	kg	4.05		-4
2	草地恢复	m ²	1530	2470	940
2.1	撒播种草	m ²	1530	2470	940
2.1.1	草籽	kg	22.95	37.05	14
(四)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1	撒播种草	m ²		300.00	300
1.1	草籽	kg		4.50	5
三	临时措施				
(一)	管道作业带防治区				
1	临时拦挡	m	594	599	5

序号	项目	单位	设计	实际	实际-设计
1.1	编织袋拦挡	m ³	107	108	1
1.2	编织袋拆除	m ³	107	108	1
2	密目网苫盖	m ²	2079	2096	17
3	标识带	m	594	599	5
(二)	穿越工程防治区				
1	临时拦挡	m	130	55	-75
1.1	编织袋拦挡	m ³	23	10	-14
1.2	编织袋拆除	m ³	23	10	-14
2	密目网苫盖	m ²	455	193	-263
3	临时排水	m	83	35	-48
3.1	土方开挖	m ³	15	6	-9
4	沉砂池	座	2	2	0
4.1	土方开挖	m ³	4.66	4.66	0
4.2	彩条布铺垫	m ²	18.8	18.8	0
5	标识带	m	112	55	-57
(三)	施工便道防治区				
1	临时拦挡	m	120	96	-24
1.1	编织袋拦挡	m ³	22	17	-4
1.2	编织袋拆除	m ³	22	17	-4
2	密目网苫盖	m ²	240	192	-48
3	临时排水	m	120	96	-24
3.1	土方开挖	m ³	22	17	-4
(四)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1	彩条布铺垫	m ²	300	300	0

附件 4. 方案批复投资和完成投资对比分析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设计 (万元)	实际 (万元)	实际-设计 (万元)
一	第一部分工程措施	8.57	18.65	10.07
1	管道作业带区	5.13	16.24	11.11
2	穿越工程区	1.03	0.53	-0.49
3	施工便道防治区	2.42	1.84	-0.58
4	施工生产生活区		0.04	0.04
二	第二部分植物措施	0.53	0.63	0.10
1	管道作业带区	0.25	0.41	0.16
2	穿越工程区	0.13	0.06	-0.07
3	施工便道防治区	0.15	0.14	-0.01
4	施工生产生活区		0.02	0.02
三	第三部分临时措施	5.82	5.11	-0.71
1	管道作业带区	3.99	4.03	0.04
2	穿越工程区	0.91	0.39	-0.52
3	施工便道防治区	0.69	0.55	-0.14
4	施工生产生活区	0.14	0.14	0.00
5	其它临时工程	0.09		-0.09
四	第四部分独立费用	3.80	25.27	21.47
1	建设管理费	0.30		0.19
2	科研勘测设计费	1.50	14.77	13.27
3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费	2.00	10.50	8.50
五	一至四部分合计	18.73	49.66	30.93
六	基本预备费	1.12		-1.12
七	工程静态总投资	19.85	49.66	29.81
八	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1.96	1.96	0.00
九	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21.81	51.62	29.81

附件 5.方案批复目标值和完成目标值对比分析表

指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	水土流失控制比	渣土防护率 (%)	表土保护率 (%)	林草植被恢复率 (%)	林草覆盖率 (%)
方案目标值	90.0	0.7	92.0	90.0	92.0	21.0
实现目标值	98.18	0.77	98.91	98.20	97.63	33.40
评估结果	已达到	已达到	已达到	已达到	已达到	已达到

附件 6. 各项措施实施后，减少水土流失量计算表

防治分区	不实施措施 水土流失量 (t)		实施措施 水土流失量 (t)		减少 (t)		
	施工期	自然恢复期	施工期	自然恢复期	施工期	自然恢复期	小计
管道作业带防治区	41.7	104.2	33.1	82.7	8.6	21.5	30.1
穿越工程防治区	9.4	14.4	8.2	10.4	1.2	4.0	5.2
施工便道防治区	17.5	46.3	10.8	36.5	6.7	9.8	16.5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1.8	3.9	0.9	2.6	0.9	1.3	2.2
合计	70.4	168.8	53.0	132.2	17.4	36.6	5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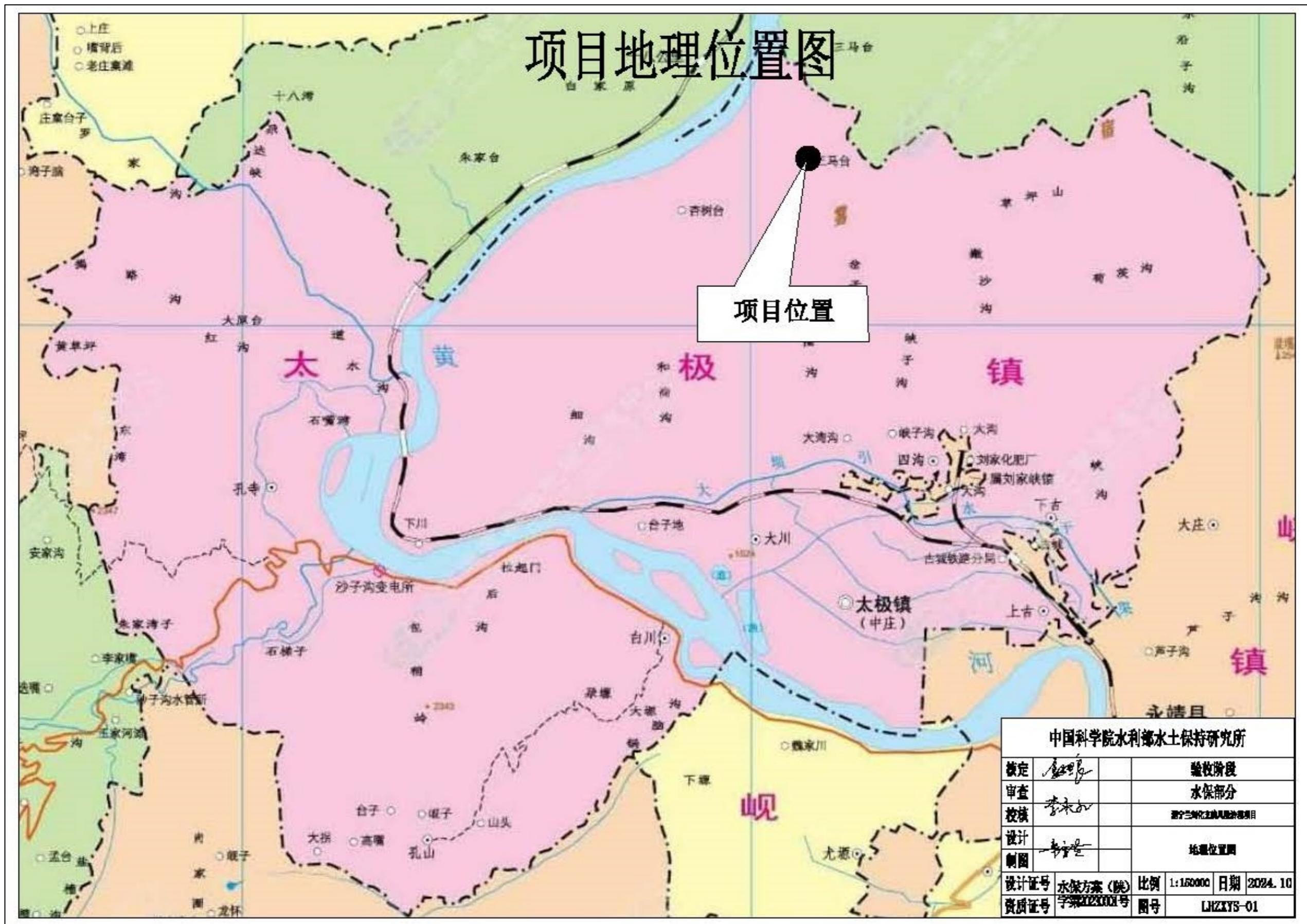
附件 7. 单元工程划分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名称	数量	名称	数量	名称	工程量	数量
斜坡防护工程	1	工程护坡	1	生态袋护坡（生态袋）	22	1
				生态袋堡坎（生态袋）	3	1
土地整治工程	1	土地恢复	1	表土剥离（hm ² ）	0.64	7
				表土回覆（万 m ³ ）	0.16	2
				土地整治（hm ² ）	0.85	9
				复垦（hm ² ）	0.25	3
防洪排导工程	1	排洪导流设施	1	截水沟（m）	91	2
临时防护工程	1	拦挡	1	编织袋临时拦挡	750	15
		沉沙	1	简易沉砂池（m ³ ）	4.66	2
		排水	1	临时排水沟（m）	218	5
		覆盖	1	密目网临时苫盖（m ² ）	2481	5
植被建设工程	1	点片状植被	1	景观绿化（hm ² ）	0.03	1
		线网状植被	1	地貌恢复（hm ² ）	665	7
合计	5		9			60

附件 8.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评定表

单位工程		分部工程		单元工程		结论
名称	数量	名称	数量	名称	数量	
斜坡防护工程	1	工程护坡	1	生态袋护坡	1	合格
				生态袋堡坎	1	合格
土地整治工程	1	土地恢复	1	表土剥离	7	合格
				表土回覆	2	合格
				土地整治	9	合格
				复垦	3	合格
防洪排导工程	1	排洪导流设施	1	截水沟	2	合格
临时防护工程	1	拦挡	1	编织袋临时拦挡	15	合格
		沉沙	1	简易沉砂池	2	合格
		排水	1	临时排水沟	5	合格
		覆盖	1	密目网临时苫盖	5	合格
植被建设工程	1	点片状植被	1	景观绿化	1	合格
		线网状植被	1	地貌恢复	7	合格
合计	5		9		60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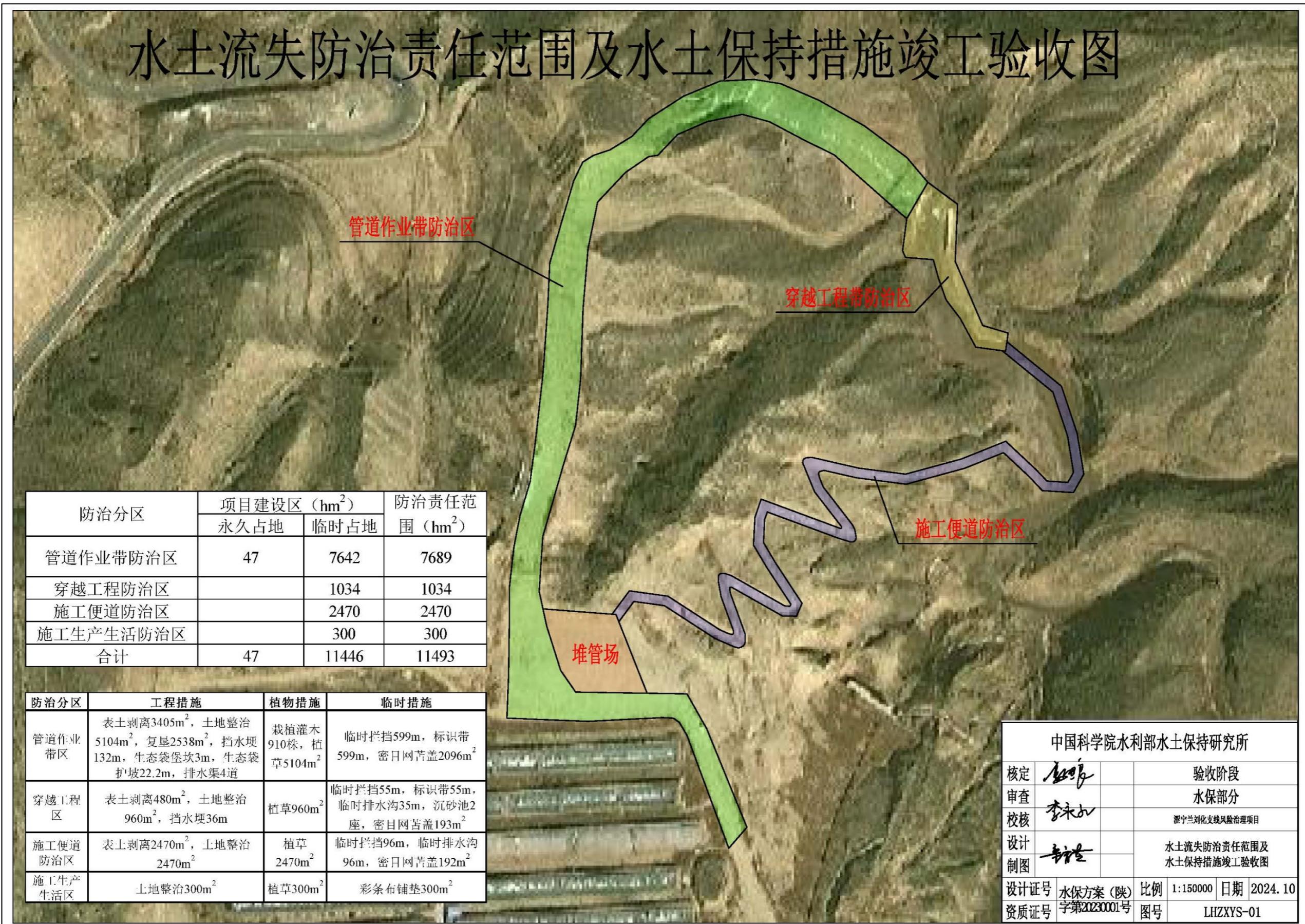
附件 9. 地理位置图



附件 10.项目实施前后影像图



附件 11.各防治分区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平面布置图及措施竣工验收图



附件 12. 网络公示照片

2024年12月20日 星期五 首页 | 简介 | 部门通知 | 工作动态 | 科研进展 | 标准规程 | 联系方式

您的位置：首页>工作动态>技术服务

■ 工作动态

- 研究项目
-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

涩宁兰刘化支线风险治理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情况公示

时间：2024-10-15 来源： 文本大小：【大 | 中 | 小】 【打印】

**涩宁兰刘化支线风险治理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情况公示**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的通知》（办水保〔2018〕133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项目建设单位国家管网集团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西部兰州输气分公司自主开展了涩宁兰刘化支线风险治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一、项目自主验收情况

国家管网集团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西部兰州输气分公司委托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水土保持研究所编制了《涩宁兰刘化支线风险治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并于2024年10月12日组织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设计单位、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及特邀专家等单位代表查看了水土保持工程建设情况并召开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

二、验收结论

涩宁兰刘化支线风险治理项目依法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水土保持设施设计及布局合理，达到了设计标准。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复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三、征询公众意见

现将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相关材料（见附件）予以公示，自公示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公众可通过书面意见、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与公示单位联系，表达对本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四、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国家管网集团联合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西部兰州输气分公司
联系人：铁万海，电话150009778266
邮箱：1299725428@qq.com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枣林路76号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水土保持研究所
联系人：李永红，电话13484598011
邮箱：88154186@qq.com
单位地址：陕西杨凌西农路28号

附件：

1、《涩宁兰刘化支线风险治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2、《涩宁兰刘化支线风险治理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Copyright 2005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水土保持研究所版权所有 陕ICP备05002581号
地址：中国陕西杨凌西农路26号 邮编：721000
电话：029-87012411 传真：029-87012210 信箱：webmaster@ms.iwrc.ac.cn

附件 13. 现场验收照片

① 主体工程防治区

	
生态袋坝坎	生态袋护坡
	
植被恢复	
	
排水渠	生态袋护坡

②堆管场



堆管场地貌恢复